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收购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股权项目之
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报告**

开元评报字[2017]1-011号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CAREA Assets Appraisal Co., Ltd

二〇一七年三月七日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2
摘 要	3
评 估 报 告	5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和业务约定书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5
二、评估目的	8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9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9
五、评估基准日	10
六、评估依据	10
七、评估方法	11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0
九、评估假设	21
十、评估结论	22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4
十三、评估报告日	25
评 估 报 告 附 件	26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一、我们在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了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所收集的资料，评估报告陈述的内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方、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签章确认；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恰当使用评估报告及其评估结论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三、我们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的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没有现存的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四、我们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了现场调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了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且已提请委托方及相关当事方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评估报告的要求。

五、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本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我们认为本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是合理的，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我们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本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条件、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六、评估报告中的评估结论是在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下，为本评估报告列明的评估目的而提出的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的价值参考意见，仅在评估基准日有效。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根据评估基准日后的资产状况和市场变化情况合理使用评估报告和评估结论，不应当将评估结论视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签署本报告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及所在机构无关。

七、我们及所在机构具备从事本评估业务所需的执业资质和相关专业评估经验。本次评估除已在评估报告中披露的引用其他机构或专家的工作外，没有引用其他机构或专家的工作成果。

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

摘 要

开元评报字[2017]1-011 号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2016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摘要报告如下：

一、评估目的：本次评估目的是为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股权，提供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作价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和范围：本次评估的对象为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包括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三、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四、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五、评估方法：本次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在分析各评估方法所得评估结果的合理性的基础上，最终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六、评估结论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确认的资产总额为 4,783.5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20.17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为 2,663.34 万元。

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按收益法评估所得的市场价值的评估值为 3,026.60 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叁仟零贰拾陆万陆仟元整）。

七、特别事项说明：

（一）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的情况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的天健湘审[2017]51 号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

（二）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无。

(三) 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况

无。

(四) 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况

无。

(五) 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无。

(六) 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

被评估单位厂房和办公场所全部为租赁。

(七) 重大期后事项

无。

(八) 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无。

(九) 其他事项说明

无

八、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的评估报告日为 2017 年 3 月 7 日。

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书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报告

开元评报字[2017]1-011 号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2016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和业务约定书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1、委托方

公司全称：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顺新材”或“委托方”）

住 所：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蔡家浜路 18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叁佰叁拾捌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林武辉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新型药用包装材料、儿童保护包装材料、高阻隔涂布材料、耐蒸煮复合材料、高阻隔复合材料、特种薄膜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包装装潢印刷，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被评估单位

（1）基本情况

本次评估的被评估单位是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基本信息如下：

全 称：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庆谊”或“被评估单位”）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苏州高新区联港路 568 号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任强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药品包装材料、食品用包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2012年6月15日，公司注册成立，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任强	80.00	80.00
2	朱卫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2016年8月10日，公司将经营范围由“制造、销售：药品包装材料”变更为“制造、销售：药品包装材料、食品用包装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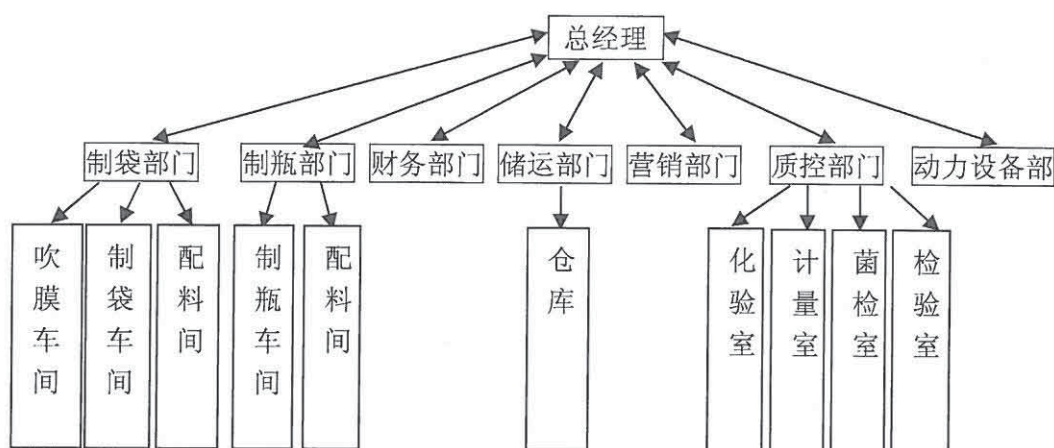
2016年8月29日，公司将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到2500万元，变更后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任强	2000.00	80.00
2	朱卫	500.00	20.00
	合计	2500.00	100.00

截止评估基准日，苏州庆谊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任强	2000.00	80.00
2	朱卫	500.00	20.00
	合计	2500.00	100.00

组织架构：



(4) 被评估单位管理状况

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管理日臻规范，管理层分工较为合理、运行效率较高。各项公司规范制度健全，通过近年来进一步完善了市场开发、财务资产管理、项目管理及经营业绩考核等多项配套管理办法，并积极推进各项管理办法的落实，使公司各项工作向程序化、规范化管理迈进。

(5) 被评估单位的主要产品或服务

苏州庆谊主要从事药品包装材料、食品用包装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具体产品包括塑料包装袋（膜）和塑料包装瓶两种，客户主要为江浙沪地区的制药厂，2016 年全年销售额达到 5,160 万元。

(6) 市场和客户状况

苏州庆谊是一家以塑料原料制作药品包装袋（膜）和包装瓶的包装品生产企业，公司拥有总面积 2500 平方米，洁净度均为 D 级，主要是药用聚乙烯膜、袋生产车间和总面积 1500 平方米，洁净度均为 D 级，主要是口服固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生产车间各一处，全部工作流程均在净化车间完成。拥有 3000 万只/年的 PE 袋/膜的产能和 9000 万套/年包装瓶产能，公司客户遍布全国 31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的一千多家制药企业，2016 年全年销售额达到 5,160 万元。

(7) 国家政策、法规对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的限制或者优惠
无。

(8) 被评估单位近年的资产、负债状况和经营业绩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2016 年
总资产	3,458.17	4,783.51
总负债	3,363.47	2,120.17
股东权益	94.69	2,663.34

项 目	2015 年	2016 年
主营业务收入	4,597.43	5,160.65
净利润	14.42	168.65

(9) 被评估单位现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1) 被评估单位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①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②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③ 会计政策: 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被评估单位主要税项和税收优惠

① 税项:

主要应纳税项和税费率如下表: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② 税收优惠

无。

3、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方系股权收购方, 被评估单位为收购标的。

4、业务约定书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评估报告除提供给委托方使用外, 其他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为与本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之实现相对应的经济行为密切相关的单位(或个人), 具体为被评估单位、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者(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

二、评估目的

本次评估目的是因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苏州庆谊医

药包装有限公司股权事宜，向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作价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本次评估的对象为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三）主要资产状况

截止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经审计后的总资产 4,783.5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655.13 万元、固定资产为 2,128.38 万元）；经审计的负债总额为 2,120.17 万元（全部为流动负债）；经审计的股东全部权益为 2,663.34 万元。

（1）流动资产：其中货币资金 183.57 万元、应收票据 326.42 万元、应收账款 1,687.59 万元、预付账款 90.71 万元、其他应收款 39.08 万元、存货 278.28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 49.48 万元。

（2）非流动资产：其中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128.38 万元，包括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

（3）负债：包括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应付账款 862.52 万元、预收款项 76.90 万元、应交税费 14.07 万元、应付利息 24.18 万元、其他应付款 907.78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 34.74 万元。

（四）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

无。

（五）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

无。

（六）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

苏州庆谊 2016 年 12 月 31 日会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健湘审[2017]51 号），本次评估是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业经审计的基础上进行的评估。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通过充分考虑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本次所执行的资产评估业务对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的使用等并无特别限制和要求，因此，选择市场价值作为本次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评估基准日与本次评估的《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载明的评估基准日一致。

此基准日是委托方在综合考虑评估目的与经济行为日期接近的原则、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会计期末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本公司与委托方签订的《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

（二）法律、法规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正）；

2、《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 年 8 月 31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4、《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38 号）；

5、《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 第 50 号，经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 第 65 号修订）；

6、《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

7、《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

8、其他与资产评估相关的法律、法规。

（三）评估准则依据

1、《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 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号）；
- 3、《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独立性》（中评协[2012]248号）；
- 4、《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中评协[2011]230号）；
- 5、《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中评协[2007]189号）；
- 6、《资产评估准则——工作底稿》（中评协[2007]189号）；
- 7、《资产评估准则——业务约定书》（中评协[2011]230号）；
- 8、《资产评估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07]189号）；
- 9、《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1]227号）；
- 10、《资产评估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07]189号）；
- 11、《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会协[2003]18号）；
- 12、《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07]189号）。

（四）资产权属依据

- 1、被评估单位章程、验资报告、营业执照等；
- 2、机动车行驶证。

（五）评估取价依据

- 1、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
- 2、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历史与现行资产价格资料；
- 3、评估人员通过市场调查及向生产企业咨询所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和参数资料；
- 4、宏观经济分析资料；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Wind资讯网站、中国上市公司信息网公布的资料；
- 6、评估基准日的银行贷款利率、国债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等；
- 7、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历史收益统计及未来收益预测资料；
- 8、评估基准日证券市场有关资料；
- 9、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的《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
- 10、其他相关资料。

七、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和有关评估准则规定的基本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我们根据本次评估的评估目的、评估对象、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取适当的方法进行评估。

（一）评估方法的选取

- 1、根据其评估目的、评估对象、评估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选取评估方法。

(1)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为委托方提供苏州庆谊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参考依据；

(2) 本次评估的目的无论实现与否，被评估单位均将持续经营；

(3) 根据委托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财务资料和被评估单位的具体情况判断：本次评估可采用收益法，亦可采用资产基础法。

综上分析后我们认为：本次评估宜采用收益法，亦可采用资产基础法。

2、选取收益法进行评估的适用性判断

(1) 根据总体情况判断收益法的适用性

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经苏州市高新区（虎丘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取得 91320505598566331W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苏州庆谊厂区所有资产产权明晰，全部属苏州庆谊所有。

苏州庆谊主要利用塑料原料制作药用包装袋（膜）和包装瓶，在药品包装行业从业多年，有一定的市场知名度，其客户多为江浙沪的药品生产企业，客户群稳定，业务发展平稳。因此被评估单位获利能力可以合理预测。

从苏州庆谊总体情况判断：本次评估适宜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2) 根据企业会计报表判断收益现值法的适用性

苏州庆谊 2016 年 12 月 31 日会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审计并出具了天健湘审【2017】51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期间是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评估是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业经审计的基础上进行的评估。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2016 年
总资产	3,458.17	4,783.51
总负债	3,363.47	2,120.17
股东权益	94.69	2,663.34
项 目	2015 年	2016 年
主营业务收入	4,597.43	5,160.65
净利润	14.42	168.65

通过获取并分析被评估单位的会计报表判断：年营业收入、净利润逐年稳步增长，适用于采取用收益法评估。

(3) 从被评估单位未来收益的可预测性和能否用货币计量来判断

被评估单位的前身上近几年的会计报表数据表明：其近几年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净现金流量等财务指标较为稳定，评估对象的获利能力从前几年的实际运行情况来看可以合理预测。即：被评估单位的营业收入能够以货币计量的方式流入，相匹配的成本费用能够以货币计量方式流出，其他经济利益的流入也能够以货币计量。因此，评估对象的整体获利能力所带来的预期收益能够用货币衡量。

(4) 从与被评估单位获得未来收益相联系的风险可以基本量化来判断

被评估单位的风险主要有行业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政策风险及其他风险。评估人员经分析后认为与评估对象相关的资产所承担的风险基本能够量化。

综合以上分析结论后评估人员认为：本次评估在理论上和实务上适宜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3、本评估项目选取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的适用性判断

(1) 从委估资产数量的可确定性方面判断

被评估单位属于药品包装生产行业，其会计核算较为健全，管理有序，委估资产不仅可根据财务资料和构建资料等确定其数量，还可通过现场勘查核实其数量。

(2) 从委估资产更新重置价格的可获取性方面判断

委估资产的更新重置价格可从其机器设备的生产厂家、其他供货商的相关网站等多渠道获取。

(3) 从委估资产的成新率可估算性方面判断

评估对象所包含资产的成新率可以通过以经济使用年限为基础，估算其尚可使用年限，进而估算一般意义上的成新率；在现场勘查和收集相关资料的基础上，考虑其实体性贬值、功能性贬值和经济性贬值，进而估算其成新率。

综合以上分析结论后评估人员认为：本次评估在理论上和实务上可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二) 本次收益法评估的具体思路及模型

1、具体思路及模型

本次评估的苏州庆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总体思路是采用间接法，即先估算被评估单位的自由现金流量，推算企业整体价值，扣除付息债务资本价值后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

在具体的评估操作过程中，由于公司目前仍处于增长期，故选用分段收益折现模型。即：将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的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收益分为前后两个阶段进行预测，首先逐年预测明确预测期（评估基准日后至 2021 年末）各年的收益额；再假设明确预测期后保持前阶段最后一年的预期收益额水平。最后，将被评估单位未来的

预期收益进行折现后求和，再加上单独评估的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评估值总额，即得到被评估单位的整体企业价值。根据上述分析，本次将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收益预测分为以下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 5 年，此阶段为被评估单位的高速增长时期；第二阶段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永续年限，在此阶段，被评估单位将保持 2021 年的净收益水平。其基本估算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 = 未来收益期内各期净现金流量现值之和 + 单独评估的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评估总额

即：

$$P = \sum_{i=1}^t \frac{A_i}{(1+r)^i} + \frac{A_{t+1}}{r(1+r)^t} + B$$

式中：

P—企业整体价值

r—折现率

t—明确预测期

A_i—明确预测期第 i 年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A_t—未来第 t 年预期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i—收益计算期

B—单独评估的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评估总额。

2、收益指标的确定

(1) 收益期限的估算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章程的规定，除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解散事由时可以解散外，公司未限定经营期限。从企业价值评估角度分析，被评估单位经营正常，不存在必然终止的条件，一般设定收益期限为无期限，且当未来收益期限超过足够长时的未来收益对现值影响很小，故本次评估设定其未来收益期限为无限年期。

(2) 收益指标的选取

在收益法评估实践中，一般采用现金流量（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股权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被评估单位的收益指标。根据被评估单位的具体情况，选择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其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 税后净利润 + 利息 × (1 - 所得税率) + 折旧及摊销 - 净营运资金追加额 - 资本性支出

(3) 折现率的选取

本次评估所采用的折现率的估算，是在考虑评估基准日的利率水平、市场投资回报率、企业特别风险（包括企业规模超额收益率）收益率和被评估单位的其他风险因素的基础上运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ital Asset Pricing Model 或 CAPM）综合确定资本成本，根据折现率应与所选收益额配比的原则，本次评估选择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作为其未来收益的折现率。

(三) 运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的思路

资产基础法是在分别合理估算评估对象所包含的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的基础上估算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其基本公式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各项资产评估值之和 - 各项负债评估值之和

(四) 各类主要资产及负债的评估方法

一) 设备

所有设备均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其估算公式为：

评估净值 = 评估原值 × 成新率

(1)、设备评估原值的估算：

① 国产设备评估原值的估算：

评估原值 = 设备购置价 + 运杂费 + 安装调试费 + 资金成本 + 其他费用

其中：

其中：

A、设备购置价

对于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规定允许从企业应纳增值税销项税额中抵扣进项税额的购进设备，按评估基准日不含税市场价格行情估算。

对于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规定不可从企业应纳增值税销项税额中抵扣进项税额的购进设备（如用于非增值税应税项目、免征增值税项目、职工集体福利等），按评估基准日市场价格（含税）行情估算；0%—9%计费；对于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规定允许从企业应

B、运杂费：根据设备的重量、运距以及包装难易程度，按设备含税购置价的纳增值税销项税额中抵扣进项税额的购进设备，运杂费中扣除的 11% 的增值税额。

对于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规定不可从企业应纳增值税销项税额中抵扣进项税额的购进设备（如用于非增值税应税项目、免征增值税项目、职工集体福利等），运杂费按含税运杂费价格估算。

C、安装调试费：根据设备安装的复杂程度，按设备购置价的 0%—30% 计费；

D、资金成本：对设备价值高、安装建设期较长的设备，方考虑其资金成本；
建设期六个月以下，一般不考虑资金成本；

建设期半年至一年（含一年），利率为 4.35%；

建设期一年至三年（含三年），利率为 4.75%；

本次评估设备的安装工程付款期均小于半年因此未考虑资金成本。

E、其他费用：按具体情况考虑。

②进口设备评估原值的估算：

评估原值=设备到岸价（CIF 价）×外汇汇率+进口关税+增值税+海关监管费+
银行手续费+外贸手续费+国内运费+安装调试费+资金成本

其中：

CIF 价格：按评估基准日国际市场行情的到岸价格估算；

外汇汇率：按评估基准日国家外汇牌价估算（中间价）；

进口关税：按评估基准日国家海关进出口关税税则估算；

增值税：统一按 CIF 价的 17% 估算；

银行及其他手续费：按 CIF 价的 1%-3% 估算；

国内运费：按 CIF 价的 1%-6% 估算；

安装调试费：按 CIF 价的 1%-18% 估算。

其它费用：根据具体情况选取

当价格条件为 FOB 价时则加上国外运保费换算成 CIF 价：

国外运输费：接近洋 3-4%，远洋 5-8% 估算；

国外保险费：海运按 0.4% 估算。

③车辆评估原值的估算：

评估原值=购置价+购置附加税+其他

其中：

购置价：按评估基准日现行市价估算；

购置附加税：按不含增值税的车辆购置价的 10% 估算；

其他：主要考虑上牌发生的费用，按基准日实际发生费用估算

(2)、成新率的估算：

在估算设备成新率时，根据各种设备自身特点及使用情况，综合考虑设备的经济寿命、技术寿命估算其尚可使用年限。

①对于主要设备，如制袋机、上料机、塑料成型机、吹膜机等关键重要设备，采

用综合分析法，即以使用年限法为基础，先考虑该类设备综合状况评定耐用年限 N ，并据此初定该设备的尚可使用年限 n ，再考虑设备的利用、负荷、维护保养、原始制造质量、工作环境、故障率等情况，估算以下各系数成新率，进而估算该设备的成新率。

根据以往设备评估实践中的经验总结、数据分类，本公司测定并分类整理了各类设备相关调整系数的范围，成新率调整系数范围如下：

设备利用系数项目代号各系数调整范围

设备利用系数	C1	(0.85—1.15)
设备负荷系数	C2	(0.85—1.15)
设备维护保养系数	C3	(0.85—1.15)
设备原始制造质量系数	C4	(0.90—1.10)
设备工作环境系数	C5	(0.95—1.05)
设备故障系数	C6	(0.85—1.15)

则：成新率 $K = n \div N \times C1 \times C2 \times C3 \times C4 \times C5 \times C6 \times 100\%$

②对于价值小的设备以及空调等办公设备，主要以使用年限法，综合设备的使用维护和外观现状，估算其成新率。其估算公式如下：

成新率 = (经济使用寿命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经济使用寿命年限 × 100%

③对于车辆，以年限法（成新率 1），行驶里程法（成新率 2），现场打分法（成新率 3）分别估算成新率，并以三者中最低成新率估算为车辆成新率。其估算公式如下：

成新率 1 = (经济使用年限 - 已使用年限) ÷ 经济使用年限 × 100%

成新率 2 = (经济行驶里程 - 已运行里程) ÷ 经济行驶里程 × 100%

成新率 3 的估算：首先对车辆各部位质量进行百分制评分，然后根据各部位的重要程度，确定权重系数（即电气设备 0.2，发动机系统 0.4，底盘 0.3，车身及装饰 0.1，权重系数合计为 1），以加权平均确定成新率 3。即：

成新率 3 = (电气设备得分 × 0.2 + 发动机系统得分 × 0.4 + 底盘得分 × 0.3 + 车身及装饰得分 × 0.1) / 100 × 100%

二) 房屋类固定资产

评估对象为无尘级净化房、雨棚、车棚及卷帘门等附属建筑物，难以找到市场成交案例，故不宜用市场法评估；同时由于评估对象无收益，不宜采用收益法，故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估算公式为：

评估净值 = 评估原值 × 成新率

1、评估原值的估算

评估原值=综合建安费+前期费用及其它费用+资金成本+开发利润-预计可抵扣增值税额

1) 综合建安费

委估构筑物因工程简单，未办理相关竣工结算，本次评估采用类比法确定重置建安费。即以江苏省《定额》及类似构筑物工程结算文件等为基础，考虑人工和材料价格变动、层高和结构及装修等调整因素，得出综合工程造价。

2) 前期费用及其它费用

前期费用及其它费用取费表

序号	项目	征收标准		依据
		非工业厂房征收标准	工业厂房征收标准	
1	勘察设计费	2.00%	2.00%	计价格(2002)10号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1.50%	1.50%	财建(2002)394号
3	工程监理费	1.50%	1.50%	发改价格(2007)670号
	合计	调整后建安成×5.00%	调整后建安成本×5.00%	

3) 资金成本

因构筑物简单，工期较短，故构筑物资金成本忽略不计。

4) 开发利润

构筑物均为公司自用，不考虑开发利润。

5) 预计可抵扣增值税额

预计可抵扣增值税额为综合建安费及部分前期费用可抵扣税额合计，综合建安费及部分前期费用可抵扣税额根据适用税率的不同而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计税基数	税率	税额
1	综合建安费	综合建安费	11%	(计税基数/(1+11%)) * 11%
2	前期费用	(综合建安费) * (勘察设计费率+工程监理费率)	6%	(计税基数/(1+6%)) * 6%

2、成新率的估算

通过对构筑物的实际有效使用年限及已使用年限的考察并通过实地勘察其工程质量以及构筑物主体，围护、装修各方面的保养情况确定其各种损耗，同时结合其现实用途，综合估算该房屋建筑物的成新率。

成新率的估算

成新率=（年限法成新率+观察法成新率）/2

（1）年限法成新率的估算

年限法成新率=（1-已使用年限/规定使用年限）×100%

（2）观察法成新率的估算

首先，评估师进入现场，对构筑物逐一进行实地勘察；根据构筑物主体，围护、装修各方面的保养情况确定其各种损耗，从而确定其观察法成新率。

3、评估值的计算

评估净值=评估原值×成新率

三）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根据不同类别的存货，分别采用不同的评估方法。

①原材料：通过核实，库存的原材料系正常使用的吹膜、聚丙烯等原材料，经分析其入账价值基本合理（材料价+合理费用），入库时间不长，市场价格变化不大，故以核实无误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②产成品：评估人员依据调查情况和企业提供的资料分析，对于产成品采用市场法评估，即以不含税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一定的产品销售利润后确定评估值。计算公式为：

评估价值=实际数量×不含税售价×（1-销售税金率-销售费用率-营业利润率×所得税率-营业利润率×（1-所得税率）×利润扣减率）

四）其他资产和负债

1、货币资金：货币资金为现金及银行存款，通过现金盘点、核实银行对账单、银行函证等，以核实后的价值作为评估值。

2、应收票据：对应收票据评估，清查时，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余额是否相符，核对与委估明细表是否相符，查阅核对票据票面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及票面利率等与账务记录的一致性，以证实应收票据的真实性、完整性，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经核实应收票据真实，金额准确，无未计利息，以核实后账面值为评估值。

3、应收款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通过核实原始凭证、发函询证，分析应收款项的发生时间和原因，核实账面余额的数值，并借助历史资料和现在调查了解的情况进行账龄分析和可收回性判断，以预计可收回的款项或权利作为评估值。对于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都能收回的，按全部应收款额计算评估值；对于很可能收不回部分款项的，在难以确定收不回账款的数额时，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具体分析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

按照账龄分析法，估计出这部分可能收不回的款项，作为预计风险损失扣除后计算评估值；对于没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评估预计风险损失按零值计算。

4、预付账款

通过核实原始凭证、发函询证，核实账面余额的数值，了解预付账款的发生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并进行账龄分析和可收回性判断，根据所能收回的相应货物形成资产或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能够收回相应货物的或权利的，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那些有确凿证据表明收不回相应货物，也不能形成相应资产或权益的预付账款，其评估值为零。

5、负债：在清查核实查明其真实性、完整性的基础上，以核实无误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各类负债中，经核实并非实际承担的负债项目，按零值计算。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整体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评估准备阶段

1、明确评估项目基本事项、编制评估计划

接受项目委托后，与委托方沟通、了解评估项目基本项目，拟定评估工作方案和制定评估计划。

2、提交提供资料清单

根据委估资产特点，提交针对性的尽职调查资料清单，资产负债评估申报表、收益法评估申报表等样表，要求被评估单位进行评估准备工作。

3、辅导填表

与被评估单位相关工作人员联系，布置及辅导其按照资产评估的要求进行评估申报表的填写和准备评估所需要的资料。

（二）尽职调查现场评估阶段

1、审阅核对资料

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申报资料进行审核、鉴别，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

2、现场勘查与重点清查

对评估对象所涉及的资产进行核实，对被评估单位办公经营场所，重要资产进行详细勘查、并做好记录。

3、尽职调查访谈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未来发展规划、盈利预测等申报资料，与企业管理层通过

座谈、讨论会以及电话访谈等形式，就被评估单位及其所在行业历史与未来发展趋势尽量达成共识。

4、确定评估途径及方法

根据委估对象的实际状况和特点，确定评估的具体模型及方法。

5、评定估算

根据确定的评估途径及方法，对评估对象评估结果进行测算，并起草相关评估说明。

（三）评定汇总阶段

根据初步工作结果进行汇总、分析，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调整、修正和完善，确定资产初步评估结论，并起草评估报告书，提交公司内部复核。

（四）提交评估报告书

在完成上述工作的基础上，并在不影响评估机构和评估师独立形成评估结论前提下与委托方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充分考虑有关意见后，按本公司内部三级复核制度和程序对评估报告进行反复修改、校对，最后出具正式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公平交易假设

公平交易假设是假定评估对象已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按公平原则模拟市场进行估价。公平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得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假定委估资产按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率、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二）特殊假设

1、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

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企业所处的区域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财政和货币政策以及所执行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3、假设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4、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现行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5、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其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和履行其职责；

6、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经营模式、产品结构、决策程序等与目前保持一致；

7、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未来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评估基准日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8、假设企业永续经营，不考虑期末终值。

（三）上述评估假设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上述评估假设设定了资产的使用条件、市场条件等，对评估值有较大影响，当前述假设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

（一）评估结论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确认的资产总额为 4,783.5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20.17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为 2,663.34 万元。

1、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评估结果

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按收益法评估所得的市场价值的评估值为 3,026.60 万元，评估增值 363.26 万元，增值率 13.64%

2、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结果

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按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值为 2,717.13 万元，评估增值 53.79 万元，增值率 2.02%。评估结果汇总如下：

资产基础法评估汇总表

计量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2,655.13	2,667.44	12.31	0.46
2	非流动资产	2,128.38	2,169.87	41.48	1.95

3	固定资产	2,128.38	2,169.87	41.48	1.95
4	资产合计	4,783.51	4,837.30	53.79	1.12
5	流动负债	2,120.17	2,120.17	-	-
6	非流动负债				
7	负债合计	2,120.17	2,120.17	-	-
8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663.34	2,717.13	53.79	2.02

3、各项资产（负债）的评估结果较账面价值变动的原因分析：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较其账面价值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是设备类和产成品的评估增值。

4、最终评估结论

理论上讲，各种评估方法所得结果均能合理反映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两种评估方法结果差异主要原因是：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资产基础法是从单项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反映的是企业重建的市场价值；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拥有的商标、商誉、品牌、市场和客户资源、人力资源、管理团队、特殊的管理模式和管理方式等无形资产在内的企业整体的综合获利能力。由于被评估单位的价值是一个有机的整体，除单项资产能够产生价值以外，其优良的管理经验、市场渠道、品牌、客户资源、人力资源等综合因素形成的各种无形资产也是不可忽略的价值组成部分。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未能反映企业拥有的上述账外无形资产的价值，而收益法从企业获利能力的角度，充分考虑了企业拥有的账外无形资产价值和较强的盈利能力，同时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获取的评估资料分析，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比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更符合一般市场原则，易为交易双方所接受。因此，本次评估选取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结论。即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的最终评估结论 3,026.60 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叁仟零贰拾陆万陆仟元整）。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的情况

本次评估报告中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出具的天健湘审[2017]51 号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

（二）权属资料不全面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无。

（三）评估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况

无。

（四）评估资料不完整的情况

无。

（五）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无。

（六）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

被评估单位厂房和办公场所全部为租赁。

（七）重大期后事项

无。

（八）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无。

（九）其他事项说明

无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本报告载明的“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确定的市场价值，没有考虑过去或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质押、担保等事宜的影响；没有考虑特殊的交易方或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没有考虑评估基准日后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资产价值的影响；没有考虑若该等资产出售，所应承担的费用和税项等可能影响其价值净额的相关方面；该评估结论亦未考虑评估增值额的纳税影响。

当前述评估目的、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等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二）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未经委托方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本公司对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当使用本评估报告及其评估结论所造成的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被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除外。

（四）本评估报告系资产评估师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出具的专业性结论，在评估机构盖章、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后，方可正式使用。

(五) 按现行规定, 本评估报告及其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为一年, 从评估基准日起计算。

十三、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的评估报告日为 2017 年 3 月 7 日。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注册资产评估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评 估 报 告 附 件

- 1、被评估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审计报告；
- 2、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3、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 4、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5、资产评估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 6、资产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7、签署本评估报告的注册资产评估师的资格证书（复印件）；
- 8、业务报告签发（签署）授权书。

收益法评估汇总表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测算表

评估单位: 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项目、年份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后
1	一、营业收入	5418.68	5689.61	5974.09	6272.80	6272.80	
2	减: 营业成本	3745.71	3915.34	4093.53	4280.47	4280.47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13	35.83	37.63	39.51	39.51	
4	销售费用	590.11	619.62	650.60	683.13	683.13	
5	管理费用	465.93	480.29	490.78	501.79	501.79	
6	财务费用	39.26	39.31	39.37	39.42	39.42	
7	二、营业利润	543.54	599.22	662.18	728.48	728.48	
8	三、利润总额	543.54	599.22	662.18	728.48	728.48	
9	减: 所得税费用	135.88	149.80	165.55	182.12	182.12	
10	四、税后净利润	407.66	449.42	496.63	546.36	546.36	546.36
11	加: 折旧与摊销	228.88	228.88	228.88	228.88	228.88	228.88
12	减: 营运资金增加	38.23	53.81	55.38	58.10	-	-
13	减: 资本性支出	134.97	134.97	134.97	134.97	134.97	134.97
14	加: 利息支出加回	28.70	28.70	28.70	28.70	28.70	28.70
15	五、自由现金流量	492.02	518.21	563.88	610.86	668.97	668.97
16	六、折现系数	0.9379	0.8249	0.7256	0.6382	0.5614	4.1008
17	七、自由现金流现值	461.47	427.47	409.15	389.85	375.56	2,743.30
18	八、累计自由现金流现值	4,806.79					
19	九、加评估基准日溢余资产	-					
20	十、加非经营性资产	-					
21	十一、减非经营性负债	1,001.02					
22	十二、评估基准日付息债务	779.18					
23	十三、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3,026.60					

大写为人民币叁仟零贰拾陆万陆仟元整

评估机构: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迈群 邓文

资产评估师

陈迈群
43000074

邓文
31060023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3—6 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 利润表	第 4 页
(三) 现金流量表	第 5 页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6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7—26 页



审 计 报 告

天健湘审〔2017〕51号

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谊包装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庆谊包装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庆谊包装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庆谊包装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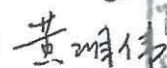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苏州庆宜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 释 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835,714.70	463,664.30	短期借款	9	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	3,264,171.50	2,958,061.31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3	16,875,895.34	15,874,448.50	应付账款	10	8,625,210.44	8,457,659.66
预付款项	4	907,111.70	1,814,612.93	预收款项	11	768,988.77	677,669.40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2	140,650.95	337,499.34
其他应收款	5	390,805.10	2,322,354.45	应付利息	13	241,772.26	
存货	6	2,782,803.54	4,004,686.93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14	9,077,759.09	23,859,280.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7	494,795.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26,551,297.66	27,437,828.42	其他流动负债	15	347,350.90	302,635.26
				流动负债合计		21,201,732.41	33,634,743.9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8	21,283,830.18	7,143,835.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在建工程				专项应付款			
工程物资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形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开发支出				负债合计		21,201,732.41	33,634,743.93
商誉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长期待摊费用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	25,000,000.00	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优先股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83,830.18	7,143,835.37	永续债			
资产总计		47,835,127.84	34,581,663.79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163,339.54	
				未分配利润	18	1,470,055.89	-53,080.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33,395.43	946,91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835,127.84	34,581,663.7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会企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51,606,539.40	45,974,337.64
减：营业成本	1	35,719,559.98	36,372,768.98
税金及附加	2	153,324.05	242,036.13
销售费用		5,578,973.49	4,923,562.10
管理费用		7,387,326.75	3,491,542.19
财务费用		352,317.66	111,374.43
资产减值损失	3	80,966.54	455,984.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4,070.93	377,069.01
加：营业外收入	4	19,846.02	93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	9,975.00	26,1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3,941.95	351,899.01
减：所得税费用	6	657,466.38	207,745.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6,475.57	144,153.1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86,475.57	144,153.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庆道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会企03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57,901.63	48,384,692.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52.46	12,44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880,654.09	48,397,142.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770,857.78	32,771,928.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53,331.90	2,844,910.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8,061.51	2,192,228.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2,029.69	7,492,38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34,280.88	45,301,45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6,373.21	3,095,686.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25,318.86	863,735.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25,318.86	863,735.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25,318.86	-863,735.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	1,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00,000.00	1,0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745.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79,258.94	2,914,32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49,003.95	2,914,32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0,996.05	-1,864,32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2,050.40	367,627.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664.30	96,036.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5,714.70	463,664.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018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期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优先股	永续债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51,090.11	916,919.86	1,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51,090.11	916,919.86	1,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000,000.00								1,521,176.03	25,888,176.57	197,231.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1,176.03	1,521,176.03	112,131.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000,000.00								1,000,000.00	22,000,000.00	112,131.1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1,000,000.00								1,000,000.00	22,000,000.00	112,131.11				
2、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81,339.51	181,339.5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1,339.51	181,339.51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3、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572,266.14	26,572,266.14	1,000,000.00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系由朱卫、任强投资设立,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在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5598566331W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500 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制造、销售药品包装材料、食品用包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但下列情况除外: (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计量; (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但下列情况除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 按照成本计量; (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 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

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

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3)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5)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

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如下方法确定公允价值：

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股票的价值；

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按以下公式确定该股票的价值：

$$FV=C+(P-C) \times (D1-Dr) / D1$$

其中：

FV 为估值日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C 为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初始取得成本（因权益业务导致市场价格除权时，应于除权日对其初始取得成本作相应调整）；

P 为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

D1 为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限售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

Dr 为估值日剩余限售期，即估值日至限售期结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不含估值日当天）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七）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确定具体提取比例为：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类推）的，按其余余额的 5% 计提；账龄 1-2 年的，按其余余额的 10% 计提；账龄 2-3 年的，按其余余额的 30% 计提；账龄 3-4 年的，

按其余额的 50%计提；账龄 4-5 年的，按其余额的 80%计提；账龄 5 年以上的，按其余额的 100%计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经测算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采用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按照预计使用年限分次进行摊销。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5	9.50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

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一)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非专利技术	5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五)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

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四、税(费)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260.85	11,846.18
银行存款	1,833,453.85	451,818.12
合 计	1,835,714.70	463,664.30

2. 应收票据

（1）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264,171.50	2,958,061.31
合 计	3,264,171.50	2,958,061.3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3,279.00	
小 计	543,279.00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6,576,177.36	92.77	828,808.87	15,747,368.49
1-2 年	1,179,331.73	6.60	117,933.17	1,061,398.56
2-3 年	52,107.13	0.29	15,632.14	36,474.99
3-4 年	61,306.60	0.34	30,653.30	30,653.30
合 计	17,868,922.82	100.00	993,027.48	16,875,895.34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6,312,315.88	97.40	815,615.79	15,496,700.09
1-2 年	363,952.54	2.17	36,395.25	327,557.29
2-3 年	71,701.60	0.43	21,510.48	50,191.12
合 计	16,747,970.02	100.00	873,521.52	15,874,448.50

(2)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款项。

4. 预付款项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13,767.05	1,529,784.25

1-2 年	140,850.97	237,150.00
2-3 年	109,815.00	47,678.68
3 年以上	42,678.68	
合 计	907,111.70	1,814,612.93

(2) 期末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08,742.21	66.87	15,437.11	293,305.10
1-2 年	12,000.00	2.60	1,200.00	10,800.00
2-3 年	81,000.00	17.54	24,300.00	56,700.00
3-4 年	60,000.00	12.99	30,000.00	30,000.00
合 计	461,742.21	100.00	70,937.11	390,805.10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198,581.43	47.11	59,929.07	1,138,652.36
1-2 年	1,210,224.55	47.58	121,022.46	1,089,202.09
2-3 年	135,000.00	5.31	40,500.00	94,500.00
合 计	2,543,805.98	100.00	221,451.53	2,322,354.45

(2)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6.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95,613.21		1,795,613.21	2,323,990.39		2,323,990.39
库存商品	987,190.33		987,190.33	1,677,040.13		1,677,040.13
包装物				3,656.41		3,656.41
合 计	2,782,803.54		2,782,803.54	4,004,686.93		4,004,686.93

7. 其他流动资产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增值税	494,795.78	
合 计	494,795.78	

8. 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6,290,246.92		6,290,246.92
机器设备	7,342,904.22	8,735,561.34		16,078,465.56
电子设备	679,341.01	411,949.74		1,091,290.75
运输工具	632,202.25			632,202.25
小 计	8,654,447.48	15,437,758.00		24,092,205.48

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41,166.66		41,166.66
机器设备	1,089,865.32	1,010,755.69		2,100,621.01
电子设备	293,165.27	127,728.59		420,893.86
运输工具	127,581.52	118,112.25		245,693.77
小 计	1,510,612.11	1,297,763.19		2,808,375.30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6,249,080.26
机器设备	6,253,038.90	13,977,844.55
电子设备	386,175.74	670,396.89
运输工具	504,620.73	386,508.48
小 计	7,143,835.37	21,283,830.18

9.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保证借款	2,000,000.00	
小 计	2,000,000.00	

10.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8,228,845.71	7,078,438.05
1-2 年	289,167.02	1,343,086.90
2-3 年	71,063.00	36,134.71
3 年以上	36,134.71	
小 计	8,625,210.44	8,457,659.66

(2) 期末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苏州庆谊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6,493,476.61
合 计	6,493,476.61

11.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19,749.07	363,950.10
1-2 年	65,961.40	117,380.30
2-3 年	74,732.30	196,164.00
3 年以上	8,546.00	175.00
小 计	768,988.77	677,669.40

12.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58,719.55
企业所得税	139,068.65	169,132.82
个人所得税	103.00	103.00
印花税	1,479.30	1,039.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04.67
合 计	140,650.95	337,499.34

13.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拆借款利息	241,772.26	
合 计	241,772.26	

14.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拆借款	9,074,676.09	23,833,280.27
其他	3,083.00	26,000.00
合 计	9,077,759.09	23,859,280.27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任强	2,551,793.00	4,927,481.51
朱卫	964,900.00	2,600,000.00
任栋明		2,300,000.00
小 计	3,516,693.00	9,827,481.51

15.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提水电、租金	347,350.90	302,635.26
小 计	347,350.90	302,635.26

16. 实收资本

(1) 明细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任强	800,000.00	19,200,000.00		20,000,000.00
朱卫	200,000.00	4,8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24,000,000.00		25,000,000.00

(2) 实收资本本期增减原因及依据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 本期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400 万元, 分别由任强、朱卫以货币出资。

17.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63,339.54		163,339.54
合 计		163,339.54		163,339.54

(2) 盈余公积本期增减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公司本期期末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可供分配的利润的 10% 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18.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53,080.14	
加: 本期净利润	1,686,475.5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3,339.5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0,055.89	

(2) 未分配利润本期增减原因及依据说明

1) 本期增加系本期净利润转入。

2) 本期减少系根据公司本期期末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可供分配的利润的 10% 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51,026,418.44	45,505,926.95
其他业务收入	580,120.96	468,410.69
合 计	51,606,539.4	45,974,337.64

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成本	35,139,439.02	35,935,939.49
其他业务成本	580,120.96	436,829.49
合 计	35,719,559.98	36,372,768.98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收 入	成 本	利 润
药品包装	51,026,418.44	35,139,439.02	15,886,979.42
小 计	51,026,418.44	35,139,439.02	15,886,979.42

(续上表)

项 目	上期数		
	收 入	成 本	利 润
药品包装	45,505,926.95	35,935,939.49	9,569,987.46
小 计	45,505,926.95	35,935,939.49	9,569,987.46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382.82	141,187.93
教育费附加	38,306.92	60,509.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634.31	40,339.40
合 计	153,324.05	242,036.43

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	-----	-----

坏账损失	80,966.54	455,984.50
合 计	80,966.54	455,984.50

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19,846.02	
其他		930.00
合 计	19,846.02	930.00

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罚款支出		23,000.00
其他	9,975.00	3,100.00
合 计	9,975.00	26,100.00

6.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7,466.38	207,745.88
合 计	657,466.38	207,745.88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86,475.57	144,153.1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0,966.54	455,984.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97,763.19	876,633.8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593.68	89,908.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1,883.39	2,402,471.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8,920.59	-5,229,987.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59,770.25	4,356,523.4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6,373.21	3,095,686.9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35,714.70	463,664.3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63,664.30	96,036.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2,050.40	367,627.3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1,835,714.70	463,664.30
其中: 库存现金	2,260.85	11,846.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33,453.85	451,818.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5,714.70	463,664.30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	--------

任强	公司实际控制人
朱卫	公司股东
任栋明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亲属
苏州庆谊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货物

关联方名称	本期数	
	金额	定价方式
苏州庆谊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10,687,661.63	协议价
任强	3,859,600.00	协议价
朱卫	964,900.00	协议价
小 计	15,512,161.63	

2. 关联方未结算项目金额详见本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注释。

七、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说明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承诺事项。

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六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943355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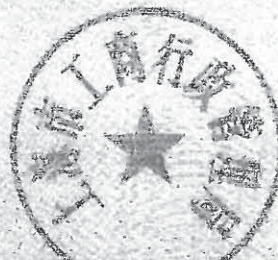
证照编号 00000000201603090065

名称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蔡家浜路18号
法定代表人 林武辉
注册资本 人民币5338.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5年1月18日
营业期限 2005年1月18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新型药用包装材料、儿童保护包装材料、高阻隔涂布材料、耐蒸煮复合材料、高阻隔复合材料、特种薄膜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包装装潢印刷,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03月09日



编号 3205011010163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5598566331W

名 称	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苏州高新区联港路568号
法定代表人	任强
注册 资 本	2500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6月15日
营 业 期 限	2012年06月15日至2032年06月14日
经 营 范 围	制造、销售：药品包装材料、食品用包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 年 08 月 29 日



委托方承诺函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股份事宜, 本公司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 我单位承诺如下,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 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不干预评估工作。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7年3月5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股份事宜,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不干预评估工作。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17年3月5日

注册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我们对贵公司拟收购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股权事宜，涉及的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基于评估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 我们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三、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 评估结论合理。
- 七、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注册资产评估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2017年3月7日

编号: I 02170309



营业执照

(副本)⁽²⁻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8556439X

名称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院1-4号楼B座15层-15B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7年11月06日
营业期限 2007年11月06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资产评估 资格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 NO.43020011

批准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发证日期: 2008年7月



序列号: 00002641

机 构 名 称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办 公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8号军艺大厦 B座15层		
首席合伙人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批 准 文 号	京财企许可[2008]0074号		
资产评估范围： 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 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统一印制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9]23号

证书编号：0100039016

发证时间：

月

年



序列号:0000058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发

Issued by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书编号: 43000074

姓名: 陈迈群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3002580928001

机构名称: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批准机关: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发证日期: 2012年5月8日

初次注册时间: 2001年9月5日



本人签名:

陈迈群

本人印章:



检验登记



2016年3月18日

本证经检验
继续有效一年

(盖章)

年 月 日

检验登记

本证经检验
继续有效一年

(盖章)

年 月 日

本证经检验
继续有效一年

(盖章)

年 月 日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邓文

性别：女

登记编号：31060023

单位名称：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初次登记时间：2006-07-03

年检信息：通过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时间：2016年12月14日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CAREA Assets Appraisal Co., Ltd

地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大街甲
18号北京国际大厦B座17层
邮编：100081
电话：(010) 6214 3639 (总机)
传真：(010) 6215 6158

业务报告签发（签署）授权书

陈迈群副总经理：

根据财政部令 64 号《资产评估机构审批和监督管理办法》、中评协 [2010]214 号《关于印发〈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的通知》以及中评协 [2011]230 号《中评协关于修改评估报告等准则中有关签章条款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本机构法定代表人胡劲为现将湖南分公司以总公司名义出具的除上市公司重大重组等再融资项目、大型国有企业集团项目、经质量控制委员会认定风险较高项目外的业务报告的终极审核及签发（签署）权授予你，请你严格遵守中国资产评估准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质量控制制度认真履行复核程序，严格控制业务风险，确保评估报告书格式规范、披露充分、评估结论公允合理。

本授权书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